

##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2015年8月19日在公司103会议室举行。会议由董事长边程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授权代表0人，全体监事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于2015年8月19日届满，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根据公司第一大股东卢勤先生（持有公司15.02%股份）推荐，同意提名边程、吴木海、武楨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根据公司第二大股东边程先生（持有公司6.94%股份）推荐，同意提名刘欣、郝来春、沈晓鹤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根据卢勤先生推荐，同意提名陈雄溢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根据边程先生推荐，同意提名骆建华、郝吉明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目前，独立董事候选人骆建华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骆建华先生承诺将尽快参加监管部门举办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培训，以完善其任职资格。公司董事会将在其当选后，督促其尽早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

以上独立董事候选人在提交股东大会前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本议案将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保证公司独立董事更有效的行使职权，公司决定将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由8

万元/年（含个人所得税）调整为 10 万元/年（含个人所得税），新的独立董事津贴标准拟从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职时开始执行。

本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公司治理相关需要，现对《公司章程》作如下修订：

原第九十九条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 3 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在任期届满以前，股东大会不能无故解除其职务。

董事会换届选举时，更换董事不得超过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董事人数不得超过现任董事的四分之一。

董事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董事可以由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兼任，但兼任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 1/2。

董事会成员中可以有 1 名公司职工代表，董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后，直接进入董事会。

**现修改为：**第九十九条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 3 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在任期届满以前，股东大会不能无故解除其职务。

董事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董事可以由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兼任，但兼任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 1/2。

董事会成员中可以有 1 名公司职工代表，董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后，直接进入董事会。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江苏科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2% 股权的议案》，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响应国家节能减排号召、基于“为节能减排提供装备与服务”的定位进一步拓宽公司环保业务领域，同意公司以支付现金 18,000 万元的方式向江苏科行环

保集团有限公司购买其持有的江苏科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2%的股权。同意公司与江苏科行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等人签订的《江苏科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权变动完成后，公司持有江苏科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434.64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72%，为其控股股东。

为进一步聚焦公司“为节能减排提供装备与服务”的战略定位，积极拓展既有业务协同又有战略协同的外延式延伸，作为装备龙头企业，公司具有先天优势对具有竞争力的节能减排技术和产品进行整合和嫁接，推动自身业务增长的同时，引领建筑陶瓷等建材行业绿色健康发展。

详细内容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日披露的《关于收购江苏科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定于 2015 年 9 月 7 日下午 14：30 在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大楼一楼多功能会议室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一至三项议案及《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广东科达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八月二十日

## 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 1、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边程，男，1964年出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1998年加入公司，曾任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

吴木海，男，1973年出生，1995年加入公司，曾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现任公司董事、总裁。

武桢，男，1962年出生，工学硕士，讲师。2004年加入公司，曾任董事、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科达研究院院长。

刘欣，男，1968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2010年加入公司，现任安徽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沈晓鹤，男，1967年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曾任公司副总裁，现任公司董事、贵州长泰源纳米钙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加气混凝土协会副会长、中国砖瓦工业协会副会长

郝来春，男，1944年出生，高级工程师，2015年6月加入公司，曾任江西新余钢铁厂焦化分厂厂长，景德镇市焦化煤气总厂副厂长、厂长、党委书记，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获“江西省劳模”、“江西省优秀企业家”、“市级拔尖人才”等荣誉称号。

### 2、独立董事候选人

骆建华，男，1967年出生，全国工商联环境商会秘书长。曾任中国地质科学院中国地质学会青工委秘书长，国家环保局环境经济政策研究中心中国青年环境论坛执委会秘书长，全国人大环资委研究室处长、副主任。现任全国工商联环境商会秘书长。

郝吉明，男，1946年出生，教授、博士生导师、环境工程专家。2005年当选为中国工程院院士。现任清华大学环境科学与工程研究院院长，教育部首批特聘教授。

陈雄溢，男，1953年出生，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工商管理硕士。曾被广州市政府指派担任广州南沙区资产经营公司独立董事，曾被中共广州市委统战部、广州市发改委授予广州市（第一批）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称号。曾任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第四届副会长，广州市第十一届

人大代表。现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南方总部总经理，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菱王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